



開 會 通 知 書

注意事項：配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之修訂，自95年起增資股票已採無實體發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貴股東若未開立集保帳戶者，請儘速至證券公司開立並將集保帳號提供予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維護股東權益。

- 一、茲訂於民國96年6月8日上午9時假科學園區科技生活館(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二樓201會議室舉行本公司96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狀況報告。2.監察人查核九十五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大陸投資情形報告。4.背書保證情形報告。5.合併尚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報告。(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2.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本公司九十五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4.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5.補選董事一人。6.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四)臨時動議。二、盈餘分派及增資案主要內容：(一)現金股利：每股分配新台幣1.7元，總計新台幣610,732,104元，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二)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股東股利新台幣107,776,26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0,777,626股，每仟股無償配發盈餘轉增資股票30股。員工紅利新台幣117,000,00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11,700,000股。(三)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訂定配股基準日及增資基準日。(四)本公司如因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行使轉換權利，或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權利，致影響本公司分配股票(現金)股利基準日之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三、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主要內容：1.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2.為公司業務發展需要，擬依公司法第209條之規定，擬提請股東會決議解除對該等新任或連任董事及其代表人自就任各該同業公司董事之日起其競業禁止限制，連任時亦同。3.擬解除本公司董事李中旺擔任Alpha Global Capital Corporation Limited法人代表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4.擬解除本公司董事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汪德濤擔任Darson Trading Limited法人代表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四、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96年4月10日起至96年6月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五、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 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96年5月8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七、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收件人： 區 鎮 鄉 市 縣 路 里 村 街 段 巷 弄 號 之 (樓) (樓)

請貼郵票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 396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1 0 0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人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三、委託書應由委託人於格式一或格式二親自填寫，或由委託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蓋章方式代替之。
四、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
五、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使用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六、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委託之人數不得超過30人；受3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4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
七、委託書應選於開會五日前送達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請於委託書格式一或格式二擇一使用，兩種格式同時使用，視為全權委託。

Table with columns: 委託書 (委託人/受託代理人), 委託人(股東),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Includes fields for name, address, and signature.